

办理结果：解决采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 上海市司法局

沪司复函〔2026〕2号

## 对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0249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刘宣勇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系统性利用高校国际学生与校友群体资源，助力本市企业稳健出海的建议”的代表建议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 一、办理概述

我局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认真研究建议内容，并听取市商务委、市教委等单位的意见，在此基础上，形成答复意见。

### 二、答复意见

高校国际学生与校友群体兼具对中国及母国法律、规则和市场文化的深度理解，是链接国内外资源、助力我市企业规避跨境风险、实现稳健出海的独特桥梁。对于您提出的各项具体建议，经我局认真研究并结合实际工作情况，答复如下：

（一）关于“建立国际法治人才数据库”的建议。目前，我局正推进建设“一站式、全链条、数智化”国际法律服务枢纽，整合境内外资源，按国别、法域、专业等细分领域，分层分类组建涉外法律服务专业人员信息库，建成后企业可通过国际法律服务枢纽网站便利匹配相关专业服务机构和人员。

（二）关于“深化高校‘定制化’培养与校企联合实践机制”的建议。近年来，我局会同市教委推进落实《上海高校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工作指导意见》（沪教委高〔2024〕27号），加强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创新基地建设，通过组织学生赴国际组织实习、赴跨国企业法务部门开展项目式实训等方式提升实战能力；连续三年实施高校“揽百计划”，搭建理论与实务的衔接平台，加强涉外法治人才全链条培养；推动高校与律师事务所达成法学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合作意向，目前已有5家律师事务所正式入驻浦东新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推进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创新基地建设，充分发挥国际学生与校友资源优势，探索打造海外实习实践基地，联合编写实务案例教材或组建实务课程库，不断提升法学院校和实务部门涉外法治人才联合培养质效。

（三）关于“构建国际校友法律服务网络与跨境协作机制”的

建议。在政策支持引导下，我市律师事务所近两年赴境外设立分支机构（经当地登记注册）数量显著增长，从2023年底34家增长至目前74家。此外，我局还鼓励律师事务所通过协议合作等方式，积极拓展境外“朋友圈”，先后发布《上海律师事务所海外服务网点指南（黄页）》1.0版、2.0版，2.0版共收录我市律师事务所通过多种形式设立的海外服务网点118家。下一步，我局将继续鼓励我市律师事务所拓展境外服务网络，通过设立分支机构、加入国际网络、与当地律师事务所合作等方式，提升服务企业“出海”工作能级。

（四）关于“加强政府引导与跨部门协同保障”的建议。对于建议中提出的将国际学生纳入“留学中国”品牌规划、设立专项基金及建立评估机制等建议，我局将积极会同市商务委、市教委等部门，加强信息共享与工作协同。下一步，我局将深入建设上海国际法律服务枢纽，以“上海要素”为连接点整合各类优质涉外法律服务资源，更好为企业出海提供法治保障。

最后，感谢您对我市司法行政工作的关心、支持。欢迎您再次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

上海市司法局

2026年5月9日

---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市政府办公厅。

---

上海市司法局办公室

2026年5月9日印发

---